

HONGDENGCAIJINGXUEXIAOJIAOCAI

● 中等财经学校教材

企业财务 会计

(修订本)

胡 文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5
中等财经学校教材

企业财务会计

(修订本)

胡文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财务会计/胡文主编. —2版(修订本).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94. 8

中等财经学校教材

ISBN 7-5005-2658-X

I. 企… II. 胡… III. 企业-会计-专业学校-教材

IV. F2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10003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社址: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邮政编码:100010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毫米 32 开 17.375 印张 359 000 字

1995 年 5 月第 2 版 1996 年 5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数 107 001—187 000 定价:16.30 元

ISBN 7-5005-2658-X/F·2519(课)

(图书出现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编 审 说 明

本书是全国财经类通用教材。经审阅，我们同意作为中等财经学校教材出版。书中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1994 年 7 月 1 日

编写说明

本书是为中等财经学校《企业财务会计》课程编写的教材。它通用于中专层次的普通二年制、四年制和成人中专,以及各种形式的岗位培训,也可供广大财会干部学习。

本书初版于1993年8月出版,其内容主要是根据我国颁布的《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行业财务、会计制度,结合中专层次的教学大纲要求,阐述了企业财务会计的理论与实务。书中的体系、结构,比较合理,便于组织教学,所以,这次修订是在原书结构的基础上依照当前重大经济体制改革的内容,进行了全面修订,特别是对原书中的原税制内容,进行了新的阐明,把新税制中价外税的核算原理,融纳于全书各核算环节之中,务使本书更具实践性。

本书修订由广州财政学校胡文同志担任主编,并负责修订编写第二、三、十一章,江苏省扬州财会职工中专沈高升同志修订编写第一、四、十章,福建省宁德财经学校彭锦光同志修订编写第五、六、十二章,广西财经学校汪美媛同志修订编写第七章“应付工资”部分、第八章第一节(费用)及第九章,广州财政学校叶森同志修订编写第七、八章(除应付工资、费用内容外),并参与全书校阅。

由于这次修订时间仓促,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4年6月30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1)
第二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内容.....	(14)
第三节 企业财务会计的任务和作用.....	(19)
第四节 企业财务会计工作组织.....	(22)
第二章 货币资金与应收款项	(29)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核算.....	(29)
第二节 银行结算种类.....	(43)
第三节 应收款项的核算.....	(60)
第三章 存 货	(74)
第一节 存货的概念.....	(74)
第二节 存货的收发凭证与存货的明细核算.....	(85)
第三节 材料收发的总分类核算.....	(107)
第四节 商品采购按进价的核算.....	(135)
第五节 商品流通按售价的核算.....	(145)
第六节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核算.....	(171)
第七节 委托加工、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的核算.....	(182)

第八节	存货清查及盘盈盘亏的核算·····	(192)
第四章	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	(196)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标准与分类·····	(196)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计价·····	(199)
第三节	固定资产取得的核算·····	(202)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和修理的核算·····	(210)
第五节	租赁固定资产的核算·····	(223)
第六节	固定资产减少、清理与盘盈、盘亏的 核算·····	(228)
第七节	固定资产的明细核算·····	(235)
第八节	在建工程的核算·····	(236)
第五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	(244)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含义·····	(244)
第二节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	(246)
第三节	专利权与非专利技术的核算·····	(252)
第四节	其他无形资产的核算·····	(259)
第五节	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262)
第六章	对外投资·····	(269)
第一节	对外投资的概念·····	(269)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272)
第三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279)
第七章	流动负债与长期负债·····	(301)
第一节	负债的特征与分类·····	(301)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303)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335)

第八章 费用、收入和利润	(352)
第一节 费用的核算	(352)
第二节 收入的核算	(367)
第三节 利润形成的核算	(394)
第四节 所得税与利润分配的核算	(402)
第九章 外币业务	(411)
第一节 记帐本位币与汇率	(412)
第二节 汇兑损益的核算	(419)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444)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含义	(444)
第二节 投入资本的核算	(446)
第三节 资本公积与盈余公积的核算	(451)
第四节 股份制企业股东权益的核算	(455)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467)
第一节 财务报告的意义	(467)
第二节 财务报告的种类	(468)
第三节 资产负债表	(471)
第四节 损益表	(484)
第五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488)
第六节 利润分配表与主营业务收支明细表	(504)
第七节 合并报表	(507)
第十二章 解散与清算	(522)
第一节 解散的原因与清算程序	(522)
第二节 剩余财产的分配	(526)
第三节 解散和清算中的有关帐务处理	(529)

第一章 总 论

企业财务会计是应用于企业的一种专业会计，是财务会计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必须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提出的核算要求、原则，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正确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提供真实可信的会计信息，以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和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及企业自身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第一节 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就是会计假设或称会计假定，它是财务会计整个结构的基础，而会计一般原则则是指导处理会计事项的准则，是会计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假设是企业财务会计的基本前提，它是会计人员对那些未被确切认识或无法正面论证的经济事物或会计现象，根据客观的正常情况或趋势，作出的合乎情理的判断和估计。由于社会经济环境的复杂和多变，从而，使会计核算内容中

也存在着许多不确定因素，而管理者需要定期掌握有用的会计信息，这样，就要求会计人员在进行会计处理时，必须运用判断和估计的方法，把未来不确定的因素作为可确定的因素，将变化的事物当作不变的事物来进行处理，会计假设由此产生。

会计假设并不是毫无根据的猜测和漫无边际的设想，而是根据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依据人们无数次会计实践的正确认识，所作出的合理假设。

会计假设通常包括会计主体假设、持续经营假设、会计分期假设和货币计量假设等四个方面。

（一）会计主体假设

会计主体假设，是指会计所反映的是一个特定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而不包括其他企业或企业投资者的生产经营活动。

一般说来，会计主体是指控制经济资源、并对此负有法律责任的企业。资源属于个人所控制的，就是独资企业；资源属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合伙人所控制的，就是合伙企业；资源属于国家控制的，就是国有企业。作为会计，就是要站在这一特定企业的角度，反映其生产经营活动情况，而不需要反映其他。比如，合资经营企业，会计所反映的是各方投入本企业的资本额，以及投入资本的运用及其结果，而不需反映各方投资者本身的生产经营状况。

会计主体假设，规定了会计核算的范围，它要求会计核算应当区分企业自身的经济活动与其他企业的经济活动；区分企业的经济活动与企业投资者的经济活动。会计反映的只

能是企业主体范围内的经济活动，既不要反映其他企业的经济活动，也不要反映企业投资者的经济活动。正是这样，会计核算才能正确地反映会计主体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情况，才能准确地提供企业财务状况和会计报表。也正是这样，企业的投资者、债权人以及企业管理人员才有可能从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中得到有意义的会计信息，从而作出是否投资或改进企业经营管理的决策。

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即法人）是不一样的。其区别主要有两个方面。第一，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如独资企业与合伙企业通常不具有法人资格，它们所有的财产和对外的债务，在法律上视为投资者个人或合伙人的财产与债务，但在会计核算中则需把他们作为独立的会计主体。第二，会计主体可以由一个法律主体构成，也可以由几个法律主体组成。例如，当企业间存在控股关系，即一公司成为控股公司，而其他公司成为附属或子公司时，除控股公司和附属公司分别为会计主体外，还可以合并权益作为会计主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现行制度规定，企业对外投资如占被投资企业资本总额的半数以上，或者实质上拥有被投资企业控制权的，应当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二）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亦称连续经营假设，是指企业或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无限期地延续下去，也就是说，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企业不会面临破产和进行清算。因而它所拥有的资产，将在正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被耗用或出售，而它所承担的债务，也将在正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予以清偿。

从逻辑上看，持续经营假设是会计主体假设的引伸，因为，确定了会计主体，势必要进一步假设该主体能存在多久。可以说，会计主体假设为会计活动规定了空间范围，持续经营假设则为会计活动作出了时间规定。

根据这一假设，会计核算就得以建立在非清算的基础上，从而解决了有关财产计价和收益确定问题。例如，固定资产的价值转移可以按使用年限分期转为费用；企业的负债，在未来可以按规定条件清偿；企业的销货款，可以在未来按期收回，等等。这些都是以企业能“持续经营”这一假设为前提的。在这个前提下，企业在信息的收集和处理上所使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可以保持稳定，企业的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能够真实可靠。

然而，持续经营假设并不会实际消除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随机性、风险性和破产的可能性。有些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可能会变得无力偿债，不得不宣布破产或进行改组。而在这种情况下，这个会计假设就不再适用，并且，以该假设为依据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方法，也均不适用。因此，持续经营假设只适用于正常状态下的企业，而不适用于已经终止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

（三）会计分期假设

会计分期假设，亦称会计期间假设，是指将企业持续不断的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人为地分割为若干个较短的时期或一定的期间，并据以结算帐目和编制报表，从而及时地提供有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会计信息。

一般情况下，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是持续不断的，要计

算企业的净收益，反映企业的最终经营成果，从理论上讲，需要等到企业所有的生产经营活动结束，才能通过收入和费用的归集，进行准确的计算。但由于企业的投资者、债权人和有关部门需要及时了解企业的经营情况，掌握有用的会计信息，因而就需要划分会计期间，即人为地把持续不断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首尾相连、等间距的会计期间。会计人员可以按每一个会计期间计算收入、费用和利润，确定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进行结帐和编制会计报表。

会计期间通常是一年，这称为会计年度。会计年度可以与日历年度相一致，也可以不一致。在不一致的情况下，一般以每年中企业经济活动的最低点或淡季，作为会计年度的起点和终点。我国规定以日历年度作为企业的会计年度，即从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在会计年度中，再分季度和月份，季度、月份的起讫日期，也采用公历日期。

会计分期假设对制定会计原则和会计核算方法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有了会计分期，就产生了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有了本期与非本期的区别，就产生了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按规定，企业财务会计以权责发生制为核算基础。在权责发生制下，企业的一切收入和费用都需按照权责发生关系（或应收应付关系）在本期和以后各期进行分配，确定其归属的会计期间。在会计核算上，就需要运用预计、摊提、分配和递延等特殊方法，来处理一些应付费、预计收益、预付费用、摊销费用等事项。

（四）货币计量假设

货币计量假设，是指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其成果可以用货币为计量单位，予以综合反映。

货币计量假设有两个局限性：第一，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所反映的内容，仅限于那些能够以货币来计量的企业经营活动，而不反映不能够以货币计量的企业经营活动。因此，会计信息是货币性的和定量性的，而非会计信息则是非货币性的和非定量性的。例如，企业职工的技术水平、企业产品的质量水平等，就不能通过会计信息来反映。第二，货币作为计量单位，其本身的价值具有不稳定性。因为货币本身的“量度”是用货币购买力表示的，而购买力不能象其他量度那样固定不变，随着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货币的购买力也相应发生变化，货币本身的价值也就不断变化。因此，货币计量假设中还有一个附带假设，即币值稳定假设，只有假设货币本身价值或它的购买力稳定，才能保证货币计量假设的适用性。

根据规定，我国境内的企业，应以法定货币——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以此进行会计核算和会计报告。对业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定某种外币为记帐本位币，但编制的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境外企业向国内有关部门编报会计报表，也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二、企业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企业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亦称基本原则，是指用来指导会计核算方法和核算程序的准则，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一般要求。会计的一般原则体现着社会化大生产对会计核算的

共同要求，反映着市场经济条件下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律。它是在会计假设的前提下，总结会计实务而作出的带有普遍指导意义的理论概括，是会计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包括以下十二项。

（一）真实性原则

真实性原则，亦称客观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

真实性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质量要求。只有会计核算的资料真实，提供的会计信息准确可靠，才能真正有利于企业投资者进行投资研究和管理者进行管理决策，才能真正有利于上级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真实性原则包括两层含义：第一，会计数据要具有可验证的证据，尤其要求有外部交易的证据。例如，外购材料首先必须取得供应单位的“发货票”，然后，根据发货票，按照实际验收的情况，填制“收料单”。“发货票”与“收料单”中的数据应相符。第二，会计人员在会计方法和程序选择上应该不偏不倚，不带主观倾向性，不能根据管理者或其他利益集团的意愿行事，避免使其他的报表使用者产生误解。例如，几个合格的会计人员，根据相同的原始凭证，对同一经济业务的核算，能够得到实质上相同的结果，这样，他们所采用的核算方法和程序就是客观真实的。

当然，会计资料并不可能做到绝对的正确和客观，因为，会计核算中，有些数据是估计的，或是建立在对未来的预计之上的，如折旧费用、摊销费用等等，都通常含有估计成分，

一定程度的偏差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会计人员对一些必要的估计和判断要限制在确实需要的最小范围之内。

（二）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是指会计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及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会计提供的信息，最终要为会计信息的使用者所用。这就要求提供的会计信息必须适应不同的会计信息使用者的要求，尽可能与之相协调、相关联，这样，才能发挥会计信息的最大作用。只满足某个方面需要的会计信息，其作用和意义是很小的。因此，企业的会计核算在收集、处理、传递会计信息的过程中，必须兼顾投资者、债权人、管理者和有关管理部门的要求，注重会计信息的相关性。

相关性原则包括三方面属性：第一，会计信息必须具有预测价值，即可以根据过去的会计资料预测未来。第二，会计信息必须具有反馈价值，即会计信息能反映企业与下属业务部门的经营成果，根据会计信息的反馈可以提出改进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措施。第三，会计信息必须具有及时性。信息及时，作用才更大。

会计核算的相关性原则，并不意味着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能满足各方面的需要，事实上也不可能。一般情况下，只要会计信息的使用者通过对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进行加工、处理后，即可得到各自所需的资料，那么，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就基本符合了相关性原则。所以，企业对外报送的会计报表应该是通用的会计信息。

（三）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可比性是针对不同行业和企业单位的会计报表和会计信息而言的，是指的横向可比性，它不包括某一企业前期后期的信息可比性（即纵向可比性）。这是由国家宏观调控和管理的要求决定的。我国实行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市场中也计划，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资料来源于所有的企业和单位，因此，各企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必须建立在相互可比的基础上，使其提供的会计资料可以比较、分析和汇总。

为遵循可比性的要求，企业在选择会计处理方法时，应当选择国家统一的会计处理方法；在编报会计报表时，应当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会计指标编报。

（四）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亦称一致性原则，是指企业采用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一贯性原则主要指同一企业在前后各期内所采用会计核算方法应当一致，以保证会计信息的连贯和可比，这是纵向可比性。如果不同时期所采用的会计方法不一致，那么不同时期的会计报表就无法比较，同时还会产生误解，易使人们将会会计核算方法和程序的变动，误解为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变动，从而给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带来不利。

当然，一贯性并不排除在特定的情况下，对企业会计核算方法作必要的变动。如果改变会计核算方法是为了适应经济环境变化的需要，是为了提供更加正确、更加有用的会计